

北京化工大学团委文件

北化大团发〔2019〕7号

关于开展2018年度北京化工大学 共青团工作考核评价的通知

各团委、团总支：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7·2”重要讲话精神和团十八大、十八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总结2018年度全校共青团工作，进一步梳理我校基层团组织建设的做法和特色经验，更好的推进团的事业科学化发展，校团委于2019年4月对各单位2018年度共青团工作进行考核。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和考核内容

1、公平、公正、公开

2、本次考核坚持常规工作和特色创新相结合，量化考核和综合评价相结合。

二、考核安排

1、自查与总结（3月20日——3月31日）

请各学院围绕考核要求进行自查与总结，将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考核支撑材料于4月1日前报送校团委（bucttw@163.com）。

2、基本工作考核（4月1日——4月7日）

开展学院基本工作考核与特色工作评定。

3、工作绩效考核（时间待定）

举行共青团工作公开述职答辩，进行工作绩效考核。

4、总结与表彰（5月1日-5月4日）

对考核结果进行公示，进行总结与表彰。

三、考核内容

考核分为基本工作考核、工作绩效考核两部分。

1、基本工作考核。基本工作考核是按照学校创新型人才培养工作任务，对学校共青团年度工作要点进行分解，并结合学院共青团工作实际，对组织建设、理论研究、主题教育、骨干培养、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创新创业、校园文化、新闻宣传等各方面基本工作，以设立考评指标的形式进行全面量化考核，评价标准见附件。

基本工作成绩分为工作总结成绩和量化考核成绩，其中工作总结成绩占考核总成绩15%，量化考核成绩占考核总成绩的25%。

2、工作绩效考核。工作绩效考核是学院推进落实年度重点工作的情况和工作质量的考核。由各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做公开述职，在回顾本学院年度总体工作的基础上，重点报告取得的工作成果及下一年度拟确定的重点工作及推进思路和设想。

绩效考核成绩占学院总成绩的60%。

四、奖项设置

校团委将根据学院考核得分情况对各学院进行表彰，设立“北京化工大学五四红旗团委”、“北京化工大学特色工作团委”等奖项。

五、工作要求

1、各学院要充分认识考评工作的重要意义，认真执行本考评办法，做好考核评价准备工作。

2、各学院要以评促建，在考核过程中发现问题，找出差距，加强建设，着力提高考评工作对实际工作的促进作用。

3、申报材料纸质版切勿过度包装，普通 A4 纸黑白打印即可。

联系人：金星 余彦洲

联系电话：010-80191037

附件：共青团基本工作考核量化评价标准



附件

北京化工大学共青团基本工作考核量化评价标准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评分标准	评分
1. 组织建设 29分	1.1 团委 (团总支) 建设 (13分)	1.1.1 团委按期换届,班子健全,结构合理,分工明确,按期召开学院团代会,团委委员会。(2分)	
		1.1.2 严格落实团员的组织管理制度,按时进行团员统计工作,所有团员团籍均已录入“北京共青团”系统,按期收缴团费。(2分)	
		1.1.3 切实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分年级成立团总支,积极开展优秀班团组织创建工作,评选优秀团员、团干部,推进基层组织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2分)	
		1.1.4 “推优”工作有计划、有措施、有考核、有评议、材料齐全。(2分)	
		1.1.5 由专职教师担任团委书记,设有学生副书记。(5分)	
	1.2 基层团 支部建设 (11分)	1.2.1 明确团支部和班集体建设目标,团支部获全国“活力团支部”每个加5分,北京市十佳班集体和五四红旗团支部每个加4分,北京市先进班集体每个加3分,校级十佳班集体、红旗团支部每个加2分,十佳宿舍每个加1分。若同一班级获多个奖励,按最高奖励加分。(本项最多得9分)	
		1.2.2 学院团委主要干部经常性深入团支部参加支部活动,开展理论宣讲工作。(2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1.3 队伍建 设(5分)	1.3.1 高度重视团校工作,结合学院情况制定教学计划,设计培训课程,加强团员意识教育。学院团委每学期对团学干部、团员进行培训。(3分)	
		1.3.2 加强对院学生会的指导和管理,完善学生会的工作章程和各项条例,提高学生干部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按期召开学院学代会。(2分)	
	2. 理论研究 5分	2.1 思想调 研(3分)	2.1.1 关注学生思想状况,做好思想调研工作,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思想调研及倾听日活动,了解和把握学生思想动态。(3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2.2 理论研 究(2分)		2.2.1 团干部从事工作理论研究氛围浓厚,能够认真研究共青团工作特点、规律和发展状况。团干部积极参加共青团青年工作课题研究立项,并在相关期刊上发表文章。(2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3. 主题教育 15分	3.1 主旋律 教育(8分)	3.1.1 完成校团委统一安排的重点活动,充分利用五四、一二九、两会等重要契机,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主题教育活动,有特色、有实效。(8分)	
	3.2 主题团 日(7分)	3.2.1 充分发挥主题团日活动在青年思想教育、人格培养、成长成才中的积极作用,定期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新颖的主题团日活动。(7分)	

4. 社会实践 15分	4.1 工作开展 (4分)	4.1.1 按照校团委要求认真制定工作计划,积极进行社会实践宣传动员,指导学生组建实践团队,并有针对性开展学院层面的专题培训。(2分)	
		4.1.2 专职团干部作为指导教师随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2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4.2 成果转化 (11分)	4.2.1 学院社会实践项目在团中央、团市委等优秀成果评选中获奖。(国家级5分,市级4分,校级金奖3分,校级银奖2分,校级铜奖1分,同一团队获多个奖项时,按最高荣誉加分,本项最多得9分)	
		4.2.2 学院团委获评学校社会实践先进单位。(2分)	
5. 志愿服务 10分		5.1.1 积极落实志愿者注册制度,推动全体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注册比例达到100%加4分,95%加3分,90%加1分。(4分)	
		5.1.2 具有稳定运行的志愿服务基地和志愿服务项目。经常性开展院级志愿服务活动。(2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5.1.3 与共建单位每年开展至少1次志愿服务活动。(2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5.1.4 学院团委获学校志愿服务先进单位。(2分)	
6. 青年“双创”工作 21分		6.1.1 积极开展具有学院特色的“双创”类竞赛活动。(2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6.1.2 学院获评学校“萌芽杯”工作先进单位。(2分)	
		6.1.3 获得“创青春”、“挑战杯”科技创新创业竞赛荣誉。(国家级6分;市级一等奖5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3分;校级一等奖每个1分、二等奖每个0.5分、三等奖每个0.2分,同一项目获评多个荣誉按最高荣誉加分,本项最多得12分)	
		6.1.4 在其他各类科技创新竞赛中获奖。(国家级一等奖5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3分;市级一等奖2分、二等奖1分、三等奖0.5分,本项最多得5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7. 校园文化 15分		7.1.1 根据学校安排,积极组织学生参与五四文化节,一二九文化艺术节等校园文化活动。积极组织学生参加高雅艺术进校园、毕业晚会、体育比赛观演活动。(2分)	
		7.1.2 积极配合校团委做好足球篮球联赛、十佳教师评选等活动组织工作。(2分)	
		7.1.3 在五大球联赛和“一二九”合唱比赛中获奖。(每个项目团体前三名依次加3/2/1分,最高不超过9分)	
		7.1.4 积极开展具有学院特色、广受学生欢迎的校园文化品牌活动。(2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8. 新闻宣传 10分		8.1.1 学院团委建有自己的微信平台,及时发布团学活动信息,配合校团委做好共青团宣传工作。(2分)	
		8.1.2 日常工作及时向校团委网站、微信平台报送新闻资料。(2分)	
		8.1.3 学院团委获评共青团宣传工作先进单位。(2分)	

		8.1.4 特色团学工作信息上报，被团中央、中国青年报、中国大学生在线等媒体采纳，每报道一篇加1分，相同材料被多个媒体报道只计1次。（4分）需要提交支撑材料	
--	--	--	--

主题词： 2018 年度 共青团 工作考核 通知

抄 送：团市委大学部、校党群各部门

北京化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20 日印发

共印：20 份